**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**

 **109.07.13課發會通過**

**109.10.14課發會修訂通過**

1. **依據**
2. 教育部103 年11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 號令頒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

 育課程綱要總綱」。

1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11992號函頒「國

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」。

 三、臺南市教育局109年9月7日南市教專字第1091037772號來函辦理。

1. **目的**

 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範，建構學校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之實踐模

 式。

 二、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模式，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學習機會。

 三、形塑校園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，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
 四、激勵教學典範學習，落實專業對話，深化教師專業內涵，增進專業回饋知能。

1. **公開授課人員**

公開授課參與人員（以下簡稱授課人員）係指本校校長、正式教師、代理教師；代課教師如有意願得參加。

1. **公開授課實施方式**
2. 為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，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，校長及每位教師每

學年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，至少公開授課1次，並進行專業回饋。（需3人以上為一組進行規劃。）

1. 授課人員應在服務學校，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1次，並以校內教師觀課(以下簡稱觀課

 教師)為原則。公開授課時間，每次以1節為原則，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。

 三、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各項教學活動辦理：

 (一)學校定期教學觀摩。

 (二)教師專業學習社群。

 (三)課程與教學創新（分組合作學習、學思達、學習共同體、資訊融入教學、MAPS教學

 法…等)。

 (四)輔導團分區輔導、到校輔導。

 (五)議題融入領域教學或教育實驗與計畫等方案。

 (六)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相關事項。

 (七)其他有關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相關之教學活動。

 四、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，應共同規劃；其規劃事項，得包括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

 及專業回饋；觀課教師，以全程參與為原則。

1. 共同備課應於公開授課前，與領域課程小組、年級或年段會議合併辦理；並得於專

 業學習社群辦理。

1. 授課人員得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教師參考；學校應提供觀課教師

 紀錄表件-教學觀察記錄表附表1，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。

1. 專業回饋，應由授課人員及2名以上之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

 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研討，並撰寫記錄表件，留校備查。

1. 公開授課擬定方式，經領域課程小組、年級或年段會議討論通過後，由相關處室彙

 整，學校據以擬訂各校公開授課計畫，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，由校長核

 定，於每年11月30日及3月31日前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
1. 學校得邀請家長參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，增進家長關心教師

教學、學校課程及教學實踐，建立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。

1. 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，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

回饋紀錄，由服務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。

1. **公開授課實施流程**
2. 共同備課：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，與領域課程小組或專業學習社群進行課程前的

 討論與分享，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法，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。

1. 觀察前會談（說課）：為提升觀課與議課品質，建議可於授課前再次提醒觀課重點(10-30分鐘即可)，如：

 1.學習活動設計(情境與流程)：是否回應教學目標、學習目標。

 2.學生學習：需要特別觀察的學生、學生表現紀錄。

 (三)公開授課：請授課教師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設計書面資料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教

 師參考。學校得提供觀課教師紀錄表件，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。

 (四)教學觀察：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，紀錄學生具體客觀之學習表

現事實，不呈現個人主觀價值判斷。

 (五)觀察後回饋會談（議課）：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

 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專業回饋及研討。

陸、獎勵

 本學年度完整進行公開授課實施流程（即公開授課、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等流程）達2次以上並留有紀錄者，依據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核予嘉獎1次，惟敘獎不得與各計畫方案重覆採計。

**柒、預期效益**

 (一)協助學校行政端掌握公開授課實施要領，順利銜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

 內容。

 (二)支持教師熟稔公開授課之辦理方式，透過專業對話，營造校內正向教學氛圍。

**捌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定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**臺南市立永康國民小學**

**附表1**

**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紀錄表**

|  |
| --- |
| 授課教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任教年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任教領域/科目：　　　　　　　回饋人員1：\_\_\_\_\_\_\_\_\_\_任教年級： 任教領域/科目：　　　　　 回饋人員2：\_\_\_\_\_\_\_\_\_\_任教年級： 任教領域/科目：　　　　　 教學單元：　　　　　　入班教學觀察(公開授課)日期：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　地點：　　　　　　　 |
| **第一部曲：共備課**備課社群/人員： (選填)請勾選以下選項(至少擇一)：□已自行留存備課紀錄□已自行留存影像紀錄 |
| **第二部曲：觀察前會談(說課)10-30分鐘即可**請勾選以下選項(至少擇一)：□已說明學習活動設計(情境與流程)：是否回應教學目標、學習目標等。□已說明學生學習：需要特別觀察的學生、學生表現紀錄等。□其他 |
| **第三部曲：公開授課**請勾選以下選項(至少擇一)：□已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資料、教學媒體供觀課教師參考。□其他 |
| **第四~五部曲：教學觀察及觀察後回饋會談(議課)**依教學內容(引起動機、發展活動、綜合活動等)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，紀錄學生具體客觀之學習表現事實，不呈現個人主觀價值判斷。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專業回饋及研討。 |

紀錄表繳交形式(1)附表1電子檔、(2)google表單。